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6,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林敖东	股票代码	000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振宇	赵仁和	
办公地址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吉林省敦化市敖东大街2158号	
电话	0433-6238973	0433-6238973	
电子信箱	000623@jacd.com	000623@jacd.com	

2.主营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26,376,707.59	1,411,738,702.60	-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1,639,108.51	527,461,062.60	13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7,042,066.90	812,230,236.83	4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984,192.97	-20,369,223.04	851.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16	0.4632	135.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16	0.4632	135.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1.92%	2.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51,489,519.09	33,001,896,399.52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69,892,940.94	29,027,588,246.60	3.2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9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5%	327,080,749	0	质押	105,875,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43,310,643	0	质押	36,532,03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15%	25,752,66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	15,013,761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4,247,890	0	不适用	0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6,322,231	0	不适用	0
延边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51%	6,079,910	0	不适用	0
马德染	境内自然人	0.42%	4,991,200	0	不适用	0
施军	境内自然人	0.37%	4,410,963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4,40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报告期内,未知上述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 1.公司股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7,466,427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844,200股,实际合计持有43,310,643股。
2.公司股东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18,231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04,000股,实际合计持有6,322,231股。
3.公司股东马德染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4,900股外,还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856,300股,实际合计持有4,991,200股。
4.公司股东施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410,963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5.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吉林敖东MTN001(科创票据)	102481727	2024年04月23日	2027年04月25日	100,000	3.50%

(2)报告期末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11.54%	11.2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1.33	10.72

三、重要事项
无。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秀林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分配基准为2025年半年度。
2.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1,639,108.5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784,500,916.63元,减去派发现金红利361,714,476.10元,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0,704,325,548.04元。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32,198,030.5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385,013,131.61元,减去派发现金红利361,714,476.10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0,255,496,692.04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时,应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依据,而对于,是取低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依据,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低于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则公司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依据,本次拟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依据,上述公司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6,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预计分派现金234,476,317.40元。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并在公告中披露。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因
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若发生变化,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配总额,具体以实际现金金额为准。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已综合公司现金流、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兼顾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具有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38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8月17日发出。
2.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现场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李鹏先生,吕维雄女士,梁华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报告》(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0)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6,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程序合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金流状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兼顾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以可转债方式募集资金以来,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募集资金的使用,并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经过合理规划、谨慎决策、有序实施的,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以可转债方式募集资金以来,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募集资金的使用,并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经过合理规划、谨慎决策、有序实施的,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和降低担保风险,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担保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并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效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详见2025年8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7)。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39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5年8月17日发出。
2.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现场表决监事3名,其中:李安宁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陈永平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合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0)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2.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1,196,895,387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23,513,800股后的1,172,381,5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程序合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全文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4.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以可转债方式募集资金以来,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募集资金的使用,并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经过合理规划、谨慎决策、有序实施的,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程序合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并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效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管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更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详见2025年8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7)。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3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吉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甲硝唑芬布芬胶囊”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做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1.甲硝唑芬布芬胶囊
药品通用名称:甲硝唑芬布芬胶囊
英文名称:Metronidazole and Fenbufen Capsules
剂型:胶囊剂
规格:每粒含甲硝唑100mg,芬布芬7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受理号:CYHS2500261604
通知书编号:2025B03087
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57096
上市许可持有人名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许可持有人地址: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大学路2158号
生产企业名称: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大街7号
生产企业地址: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大街7号
二、药品相关文号中文、英文甲硝唑芬布芬胶囊(国药准字H20057096)的上市许可持有人,主体由哈尔滨医药集团利民化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此次申请事项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按国《药品上市后变更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批准本品上市后变更持有人由哈尔滨医药集团利民化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哈尔滨利民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大街7号)变更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技术方反应社会需求,公司拟在延吉市现有厂区内,药品批准文号中不变,利用现有设备、场地、生产工艺、质量标准等与原药品一致,不发生变更,转让的药品在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后,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的情况下